

(环境公司)平板式脱硝催化剂生产项目&蜂窝催化剂生产项目仲钨酸铵年度长协采购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环境公司)平板式脱硝催化剂生产项目&蜂窝催化剂生产项目仲钨酸铵年度长协采购招标人为大唐（江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和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用户为大唐（江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和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环境公司)平板式脱硝催化剂生产项目&蜂窝催化剂生产项目仲钨酸铵年度长协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CWEME-202409JSWSA-W002

2.2 建设地点：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枫杨大道 8 号，大唐（江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536 号，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 建设规模：10000m³/年

2.4 建设工期：本项目合同有效期 1 年

2.5 材料名称：仲钨酸铵

2.6 数量：100 吨

2.7 技术规格：产品描述：白色粉末。产品技术指标，产品的技术指标见下表，表 1 和表 2。

表 1 仲钨酸铵产品技术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产品类别	APT-1	/
杂质含量 (以 W _{O3} 为基准)	按 GB/T 10116-2007 《仲钨酸铵》中附表 1 执行（明细见下表 2）	GB/T 4324
粒度（费氏平均粒度） (μm)	30-40	GB/T 3249
外观质量	呈白色晶体，颜色均匀一致，产品目视无可见的杂物和结块。	目视检查

表 2 仲钨酸铵杂质含量指标

牌号		APT-1
WO ₃ 含量, 不小于		88.5
杂质含量 (以WO ₃ 位基准) 不大于	Al	0.0010
	As	0.0010
	Bi	0.0001
	Ca	0.0010
	Cd	0.0010
	Co	0.0010
	Cr	0.0010
	Cu	0.0005
	Fe	0.0010
	K	0.0015
	Mg	0.0007
	Mn	0.0010
	Mo	0.0030
	Na	0.0015
	Ni	0.0005
	P	0.0010
	Pb	0.0001
	S	0.0010
	Sb	0.0010
	Si	0.0010
Sn	0.0003	
Ti	0.0010	
V	0.0010	

2.8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大唐（江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蜂窝式脱硝催化剂和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平板式脱硝催化剂生产原材料仲钨酸铵年度长协采购，本次采购合同有效期 1 年，预计采购量为 100 吨/年，其中江苏装备预计 90 吨/年，南京环保预计 10 吨/年。结算价格按照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

2.9 交货地点：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枫杨大道 8 号，大唐（江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536 号，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 交货期：投标人应保证按时保质保量交付产品，在接到订单 5 天内送货到现场。

2.11 其他：南京环保和江苏装备两厂年度预估采购量合计约 100 吨，实际以项目需求量为准，每个订单数量约 10 吨。生产高峰期，要求投标人具备月供 10 吨-20 吨的能力。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3.1.2 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

3.1.3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2）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投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灰名单”、“黑名单”供应商等），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资质要求：无。

3.2.2 规定的其他条件(如国家强制性行业要求、资格条件等)：无。

3.2.3 业绩要求：无。

3.2.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5 本次招标接受代理商投标。

3.3 特别说明

3.3.1 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参与投标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相关名录所列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的，以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成果的，仅需提交正式印发的名录文件并说明本次投标属于名录中的哪一项，即视同满足市场占有率、使用业绩等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9月03日至2024年09月1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网址：www.cdt-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网址：www.cdt-ec.com），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CA证书电子钥匙，《CA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咨询电话：400-888-6262。

4.4 其他注意事项：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400-888-6262，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9月24日09时00分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大唐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场所：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5.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400-888-6262或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在线客服。

5.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800M，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20个，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n)、大唐电子商务平台(www.cdt-ec.com)上发布。未经许可，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如有发现，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唐（江苏）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和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枫杨大道 8 号和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536 号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银河大街 6 号银河财智中心 B 座

邮编：100040

联系人：秦晓明

电话：010-68777107

电子邮件：qinxiaoming@cweme.com

8 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接收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jianjubao@china-cdt.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